

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断引向深入

以战斗力生成为导向加强军事法治建设

■张钢 王晓玮

强军要论

提高军队战斗力是军队建设的根本所在,也是军事法治建设的目标指向。党的十八大以来,我们党始终把依法治军作为建军治军的基本方式,作为实现党在新时代的强军目标的必然要求,着力推动治军方式实现根本性转变,军队法治建设取得了重大进展。奋进新征程,我们要全面贯彻依法治军战略,进一步提高国防和军队建设法治化水平,坚持“向法治要战斗力、以法治促战斗力、用法治保战斗力”,为强军兴军提供坚强法治保障。

序,更加符合实际和客观规律,从而避免了决策的随意性和主观性。

增强军队的凝聚力和执行力。首先,军事法治建设通过确立明确的法规制度和严格的执行机制,为军队提供统一的行动准则,确保军队内部在行动上保持一致,从而大大增强军队的凝聚力。其次,法规制度具有刚性约束和强制力,保障军队政令军令的畅通无阻,使得军队在执行任务时能够迅速响应、高效执行。最后,军事法治建设通过规范军队内部关系,维护军队的纪律和秩序,也促进了军队内部的团结协作,进一步增强军队的凝聚力和执行力。

二

中国特色军事法治体系,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,主要包括军事法规制度体系、军事法治实施体系、军事法治监督体系和军事法治保障体系。中国特色军事法治体系是一个有机统一的整体,这一体系的建设对于促进战斗力生成具有重要作用。

完善的军事法规制度体系为战斗力生成提供制度保障。军事法规制度体系是中国特色军事法治体系的基础,它为军队的各项活动提供了明确的法律指导和规范。首先,军事法规制度体系明确了战斗力生成的目标和要求。通过制定一系列关于军事训练、作战准备、武器装备管理等方面的法规,军事法规制度体系为战斗力生成提供了明确的指导方向,确保了军队在提升战斗力过程中的方向性和针对性。其次,军事法规制度体系规范了战斗力生成的程序和机制。从军事训练计划的制定到实施,从作战方案的演练到评估,军事法规制度体系都提供了详细的操作规范和流程,确保了战斗力生成的每一个环节都能够依法进行,从而提高了战斗力生成的效率和质量。

高效的军事法治实施体系推动战斗力生成的实践转化。军事法治实施体系是军事法治体系的关键环节,它将军事法规制度体系转化为实际行动,推动战斗力生成的实践转化。一方面,通过严格执法确保了军事法规的有效实施。在长期实践中,我们党形成的思想汇报、谈心交心、民主生活会、党小组会等制度,都是增进了解、化解隔阂、汇集民意行之有效的方法和举措,也是治疗“牢骚怪话”的良药,必须长期坚持和发扬。

提高军事决策科学性。军事决策必须深入研究战争形态、作战方式、武器装备等方面的变化,科学预测未来战争的发展趋势。军事法治建设为军事决策提供了科学的法律依据和参考,如完善的法规体系、严格的执法标准等,使军事决策遵循明确的法律规范和程

及军事法规知识,培养官兵的法治思维和法治意识,使得他们在战斗力生成过程中能够自觉运用法治方式解决问题,推动战斗力生成的法治化、规范化。

严密的军事法治监督体系确保战斗力生成的合规性与高效性。军事法治监督体系是对军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的重要机制。通过设立专门的监督机构,对军事法规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检查和评估。这些监督机构对战斗力生成过程中的各项工作进行监督检查,确保军事法规得到有效执行。此外,军事法治监督体系还注重通过信息化手段提高监督效率。通过建立信息化监督平台、运用大数据分析等方式,实现对军事法规执行情况的实时监控和数据分析,为监督决策提供科学依据。

健全的军事法治保障体系为战斗力生成提供全面支持。军事法治保障体系包括专业的法治人才队伍、完善的法治工作机构以及必要的物质技术保障。专业的法治人才队伍是军事法治保障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,法治工作机构负责提供法律服务和规范指导,保障战斗力生成的规范性和有效性。必要的物质技术保障则是军事法治保障体系的基础,为法治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坚实的后盾。这些要素共同发力,为战斗力生成提供全面、系统的支持。

三

军队的使命任务决定了军队首先是一个战斗队,是为打仗而存在的。军事法治建设必须聚焦党在新时代的强军目标,坚持一切法治工作围绕能打仗、打胜仗展开,将战斗力这个唯一的根本的标准作为军事法治建设的根本遵循。

提升中国特色军事法治体系建设的紧迫性和实效性。战斗力的生成是一个持续的过程,它要求军队始终保持高度的战备状态。这种紧迫性要求军事法治体系必须与之相适应,不断加快建设和完善的步伐。军事法治体系必须紧密围绕战斗力生成的需求,制定和实施相关法规制度。同时,战斗力生成的实效性也对军事法治体系提出了要求。军事法治体系必须确保法规制度的科学性和合理性,使之能够真正服务

于战斗力生成的需要。通过不断优化和完善法规制度,提高军队建设的质量和效益,从而推动战斗力不断提升。

推动中国特色军事法治体系向实战化、精细化方向发展。战斗力生成的过程是一个实战化的过程,它要求各项建设和训练需要紧贴实战需求,这就必然反映到军事法治体系的建设中。军事法治体系必须更加注重实战化元素的融入,使法规制度更加贴近实战、服务实战。通过制定和完善与实战紧密相关的法规制度,为实战化练兵备战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。此外,战斗力生成的精细化也对军事法治体系提出了更高要求。军事法治体系需要更加注重细节管理,确保法规制度的精细化和可操作性。

促进中国特色军事法治体系与作战体系深度融合。战斗力生成是作战体系的核心任务,而军事法治体系则是保障作战体系有效运行的重要支撑。通过加强军事法治体系与作战体系的协调配合,确保法规制度能够真正融入作战体系的各个环节,为作战行动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。这种深度融合不仅体现在法规制度的制定和执行上,还体现在法治工作机构和文化的培育上。通过加强官兵军事法治教育,激发官兵对法治理念的学习和认同,使之能够自觉遵守法规制度,将法治精神融入作战行动中,从而推动军事法治体系与作战体系共同发展。

强化中国特色军事法治体系的创新发展。战斗力生成是一个不断创新的过程,它要求军队在装备、技术、战术等方面不断进行创新和突破。这种创新精神也必然推动军事法治体系的创新发展。军事法治体系需要不断适应战斗力生成的新需求和新变化,通过创新法规制度、完善法治机制等方式,为军队的创新发展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。

(作者单位:国防大学政治学院)



理论纵横

“不先审天下之势而欲应天下之务,难矣!”时移势易,因势定策,乃科学筹划之道;辨势而动,顺势而为,是事业取胜之途。所谓“势”,指的是形势、趋势,是蕴含在现象或事物背后的整体特性和客观规律,决定着事物的发展方向和未来进程。只有顺应趋势,因势而谋,才能谋定后动,抢占先机;只有顺势而为,乘势而上,才能抓住机遇,成就伟业。当前,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,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入关键时期,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,面对波谲云诡的国际政治经济环境和繁重艰巨的改革稳定任务,广大党员干部更要在“乱云飞渡”中培塑“善察其势”的能力,将党和人民的事业不断推向前进。

■郑继龙

提高政治站位是根本。在干事创业的过程中,个别党员干部只知道埋头苦干而不同形势发展者有之,被杂音迷雾遮蔽迷失方向者有之,囿于一隅一己得失作茧自缚者有之,诸如此类机械僵化、片面盲目的工作状态的出现,很重要的一个原因就是政治站位不高导致的目标不清、目光短浅。旗帜鲜明讲政治是我们党作为马克思主义政党的根本要求,是共产党人最鲜明的本质特征。广大党员干部必须切实提高政治站位,才能做到思想不迷航、行为不偏向。“不畏浮云遮望眼,自缘身在最高层。”党的二十大大学画了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、民族复兴伟业的宏伟蓝图,明确了新时代新征程党的中心任务,当下正是乘势而为的大好时机。广大党员干部只有把想干事放到新时代的坐标中去定位谋划,提高政治站位审视发展大势,始终以党的旗帜为旗帜、以党的方向为方向、以党的意志为意志,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,方能蹄疾步稳走在前列。

抓实理论学习是重点。“主导一个人观念和行为的,是活在他心中的理论。”对党的创新理论学之愈真、研之愈深,愈能在纷繁复杂的环境面前廓清迷雾、保持定力、登高望远,“善察其势”的能力也就愈强。广大党员干部要深入学习党的创新理论,把坚持学习当作干事创业的基石来对待,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,筑牢信仰之基、补足精神之钙、把稳思想之舵。要把把握好蕴含其中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,在把握科学体系、核心要义、实践要求上融会贯通,切实做到学思用贯通、知信行统一,在政治认同、思想认同、理论认同和情感认同中不断提高因势而谋、顺势而为的自觉性与科学性。要注重加强学习,常怀“本领恐慌”,着力在本职岗位上用心思、下气力,不断掌握新知识、熟悉新领域、开拓新视野,以此来增长“察其势”的真功夫、硬本领,成为本职工作的行家里手。

准确认识判断是关键。在干事创业中,遇到“岔路”怎样调整计划、遇到困难怎样优化方案,直接关系到各项工作

的成效,直接考验“察其势”的水平。广大党员干部必须具备精准的判断能力,才能在“察其势”中把牢正确方向。要加强对调查研究,对不懂不会的要扑下身子到基层一线求教问计,通过分析思考、归纳总结,真正把盘根错节、成因复杂、亟须解决的问题“拎”出来,结合实际深入研究,拿出行之有效的真招实策,不断通过解决真问题把准大方向。

勇于担当尽责是保证。习主席指出:“奋斗是长期的,前人栽树、后人乘凉,伟大事业需要几代人、十几代人、几十代人持续奋斗。”广大党员干部要做到“善察其势”,就必须清醒看到,一切伟大成就都是接续奋斗的结果,一切伟大事业都需要在继往开来中推进。在“善察其势”中履职尽责,就要将当下之势与未来之势统一起来,既谋划长远又干在当下。

新征程上,每名党员干部既是接棒者,又是传棒者,都有责任接好上一棒、跑好属于自己的这一棒,以“功成不必在我”的境界和“功成必定有我”的担当,正确处理当前与长远、前任与后任、己任与继任的关系。不因“前任做的事”而消极懈怠,不因“后任见效的事”而不思作为,要多做打基础、利长远的工作,不贪一时之功、不图一时之名,不求一己之私,真正把事业放在心上、把责任扛在肩上、把工作抓在手上。既要把握方向、抓大事、谋长远,又要抓准抓好工作的切入点和着力点,既要算大账总账,又要算小账细账,增长“审大小而图之,酌缓急而布之”的智慧,在“善察其势”中下好先手棋、打好主动仗,努力创造新业绩。

(作者单位:31622部队)

善听“牢骚话”

■杨文田 刘小康

一得

前不久,某单位交流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经验,其中有一点“‘牢骚话’中听诉求”让人印象深刻。能不能正确对待部属的“牢骚话”,体现的是领导干部的智慧和胸襟,处理得好能使单位正气充盈,处理得不好则可能导致单位形聚神散。当前一些领导干部对待官兵的“牢骚话”,或是采取“鸵鸟心态”,即便是合理诉求也不想听不愿管,或是当面批评一番、简单与党悟不高画等号,这些做法其实是缺乏正确认识、辩证考量的表现。

为官兵遇事平声耻。官兵的“牢骚话”里往往隐含着困难和诉求,一些领导干部不想听、不敢听,说白了还是担当精神不够、不愿揽事干事。辩证法告诉我们,只有通过矛盾的处理,才能推动事物的发展进步。习主席指出:“党把干部放在各个岗位上是要大家担当干事,而不是做官享福。”各级领导干部要正确对待官兵的“牢骚话”,敢于直面官兵的急难愁盼和单位的问题短板,通过化解一个个矛盾、打通一个个堵点、解决一个个困难,从而凝聚起团结奋进、矢志强军的强大正能量。即便官兵提出的个别诉求暂时难以解决,作为领导干部也要充分尊重官兵、信任官兵,耐心细致地做好解读阐释工作,争取赢得官兵的理解和支持,进而团结带领官兵一道去努力克服困难、寻

找对策、解决问题。

需要反思的是,一些官兵之所以说“牢骚话”,单位意见反映渠道不够畅通、民主氛围不够浓厚等往往是重要原因。1961年,刘少奇同志带队到湖南农村调研,特意叮嘱调查组成员:“要认真听取群众的意见,让群众把心里话讲出来,好话坏话都要听,哪怕是骂我们的话”。领导干部带头树立实事求是、闻过则喜的工作作风,才能让官兵敞开心扉、畅所欲言。在长期实践中,我们党形成的思想汇报、谈心交心、民主生活会、党小组会等制度,都是增进了解、化解隔阂、汇集民意行之有效的方法和举措,也是治疗“牢骚怪话”的良药,必须长期坚持和发扬。

解思想扣子,暖基层兵心,汇强军万众智,善听“牢骚话”是个有效抓手。各级领导干部要按照习主席“基层是部队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”“满腔热忱为官兵排忧解难”等重要指示精神,切实尊重官兵主体地位,锤炼善听“牢骚话”的本领,在见微知著中发现官兵的合理诉求,真心实意解难帮困,积极营造说理严格正规又有温情关怀的战斗集体。此外,也要善于引导官兵正确表达自身诉求,培塑良好心态。“牢骚大盛防肠断,风物长宜放眼量。”如果一个人长期困囿于“牢骚怪话”的消极心态中,久而久之不仅影响个人成长进步,还会影响集体干事创业的氛围,对于这些不良苗头必须坚决予以纠正。

(作者单位:联勤保障部队)

培育创新文化 营造创新氛围

■孟书敏

学有所思

创新是一个民族进步的灵魂,是一个国家兴旺发达的不竭动力。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:“培育创新文化,弘扬科学家精神,涵养优良学风,营造创新氛围。”新时代,我们必须坚持创新在国家发展全局中的核心地位,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,大力培育创新文化,加快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。

以创新文化推动科技创新。当前,世界各主要国家纷纷把科技创新作为国际战略博弈的主要战场,围绕科技制高点的竞争空前激烈。谁牵住了科技创新这个“牛鼻子”,谁走好了科技创新这步“先手棋”,谁就能够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,谁就能占领先机、赢得优势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:“一个没有精神力量的民族难以自立自强,一项没有文化支撑的事业难以持续长久。”推动科技创新涉及诸多方面,能否培育良好的创新文化是重要基础。科技创新特别是原始创新要有创造性思维的能力、严格求证的方法,不迷信学术权威,不盲从既有学说,敢于大胆质疑、认真实证、不断试验。创新文化是催生创新灵感、激发创新潜能、保持创新活力、推动创新实践的重要元素,就科技创新而言,创新文化是影响创造性科研活动的深刻因素,是提高科学家创造力的内在源泉。历史

经验表明,一个国家具有深厚的创新文化,就能紧跟科技创新步伐,抓住科技革命的机遇,就能实现经济实力、科技实力、国防实力的迅速增强。当前,我国还存在一些不利于科技创新的文化因素,一些传统文化中的消极因素、一些不合时宜的思维定势、一些不完善的体制机制,都阻碍着我国科技工作者创新意识的培育和创造力的发挥。大力培育创新文化,需要从精神层面、文化层面、制度层面等多方面开展工作,其中尤为重要的是进一步破解科技创新的深层次体制机制障碍,让科技工作者把主要精力投入到科技创新和研发活动中。面对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的时代挑战,惟有大力培育创新文化,以创新文化推动科技创新,我们才能在日趋激烈的国际竞争中把握主动、赢得未来。

以创新文化激发创新精神。创新,是一种思维方式,也是一种精神品格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:“坚持用创新文化激发创新精神,推动创新实践、激励创新事业。”中国文化源远流长,中华文明博大精深,革故鼎新、与时俱进是中华文明永恒的精神气质,创新精神是中华民族最鲜明的禀赋。“革,去故也;鼎,取新也”的智慧,“丹心未泯创新愿,白发犹残求是辉”的信念,“满眼生机转化钧,天工人巧日争新”的追求……一脉相承又不拘定法的创新精神,深深熔铸于中华民族的血脉基因。历史和实践充分证明,正是因为能够识应变应求变,中华文

明才能历尽劫波从未中断,中华民族才能战胜一切艰难险阻,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。也正是因为始终坚持正本清源、守正创新,新时代党和国家事业才能取得历史性成就、发生历史性变革。当代中国正经历着我国历史上最为广泛而深刻的社会变革,也正在进行着人类历史上最为宏大而独特的实践创新,这种前无古人的伟大实践需要全方位、多方面的创新创造。新时代赋予我们新使命,惟有敢于创新、开拓进取,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,方能应对好前进道路上的各种风险挑战。大力培育创新文化,就要在应对内外环境变化中不断变革,在传承基础上不断创新,在革故鼎新、新益求新中始终保持生机活力,以创新文化激发创新精神,在开拓进取中不断提出新理论、开辟新领域、探索新道路。

为培育创新文化营造良好氛围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:“要深化科技体制改革,大力培育创新文化,健全科技评价体系和激励机制,为创新人才脱颖而出、施展才华创造良好环境。”大力培育创新文化,要树牢文化自信。坚定文化自信,是事关国运兴衰、事关文化安全、事关民族精神独立性的大问题。文化自信带来的文化认同不仅是民族凝聚力 and 向心力的源泉,同时也是驱动社会进步、经济发展和科技创新的重要引擎。一个国家、一个民族惟有坚定文化自信,时刻保持创新精神、激发创新勇气和迸发创新活力,让

创新成为一种高度自觉,才能始终走在时代的前列。大力培育创新文化,要继承发扬科学家精神。创新文化犹如肥沃的土壤,是整个科技创新事业的根基,巩固好这个根基,就能够进一步强化“科技第一生产力、人才第一资源、创新第一动力”,推动我国科技创新事业攀登新高峰,不断提高核心竞争力。新征程上,一方面要引导广大科技工作者继承发扬好科学家精神,涵养优良学风,坚持解放思想,敢于探索科学“无人区”,勇于挑战最前沿的科学问题,坚决打赢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,把创新主动权、发展主动权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。另一方面要大力破除论资排辈、圈子文化和利益羁绊,为科技人才施展才华提供更多机会和更大舞台,鼓励他们在重大科研任务中挑大梁、担大任、成大才,让科技创新事业生生不息、后继有人。大力培育创新文化,要推动教育创新发展。创新文化的形成离不开创新教育,创新教育造就创新人才。通过创新教育,创新文化的价值观念可以得到有效传播和传承,最终形成稳定的、具有持久影响力的创新精神与创新传统。通过创新教育造就的创新人才,往往具备综合的、开放的和前瞻的思维方式和勇于尝试新方法、新工具和新方案,他们是培育创新文化的中坚力量。实践充分证明,只有通过大力发展创新教育,不断培养德才兼备的创新人才,才能为创新文化的繁荣发展提供不竭动力。

(作者单位:西安交通大学)